

類 科：智慧財產行政

科 目：智慧財產法規（包括專利法、商標法及著作權法）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甲擔任 A 科技研發公司之執行董事，於任職期間以「充電電池之全接觸式極耳構造」、「鋰電池及夾片式的鋰電池極耳收納裝置」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新型專利，經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分別核准公告上述二項專利，請從專利法相關規定分析，上述二項專利權應歸屬甲或 A 公司所有。（35 分）
- 二、常添加於洗碗精或洗衣劑的檸檬、柑橘氣味，或掩蓋漂白水刺鼻氣味的檸檬或薰衣草氣味，是否能取得商標註冊？請詳附理由說明之。（30 分）
- 三、請詳細分析下列行為可否主張著作權法規定「合理使用」之行為？
  - (一)就 Google 搜尋到原圖後將該著作轉化為縮圖加以利用之行為。（15 分）
  - (二)將國內外古今知名人士之個人資料或照片，摘錄至自己所著書內之行為。（10 分）
  - (三)寺廟於所舉辦之齋戒學會上播放「家用版」影片予學生觀賞之行為。（10 分）